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银全球策略（QDII-FOF）
基金主代码	163813
交易代码	1638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3日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233,718.51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全球化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实现组合资产的分散化投资，运用“核心-卫星”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收益最大化，严格遵守投资纪律，追求基金长期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采用“双重配置”策略：第一层是大类资产类别配置，第二层是在权益型资产内的核心组合和卫星组合的配置，权益型资产包括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在核心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跟踪全球主要市场指数低成本的ETF等指数化投资工具，以获得所投资市场和行业平均收益；在卫星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主动化管理的股票型基金或股票，追求超越市场平均收益。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平均久期配置策略、利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及跨品种套利策略等。本基金在金融衍生品的投资中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两项策略和原则。
业绩比较基准	60%×MSCI 所有国家世界指数（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40%×美国3月政府债券（US 3-Month T-Bills）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全球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薛文成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8834999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lientservice@bocim.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788 400-888-5566	95533
传真		021-68873488	010-66275853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中文	-	纽约梅隆银行
注册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办公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邮政编码	-	-

注：本基金目前不设境外投资顾问。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更换或撤销境外投资顾问，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im.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26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996,044.03
本期利润	-7,757,584.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0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6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12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739,003.2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9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7%	0.82%	-1.98%	0.89%	1.81%	-0.07%
过去三个月	-2.78%	0.66%	-1.45%	0.60%	-1.33%	0.06%
过去六个月	-10.68%	0.82%	-1.50%	0.61%	-9.18%	0.21%
过去一年	-25.19%	1.86%	-4.75%	0.62%	-20.44%	1.24%
过去三年	-24.43%	1.34%	5.96%	0.46%	-30.39%	0.88%
过去五年	-40.95%	1.20%	9.31%	0.55%	-50.26%	0.6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60%	1.16%	9.36%	0.55%	-49.96%	0.61%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3月3日至2016年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的规定，即本基金的基金投资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6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身为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4年8月12日正式成立，由中银国际和美林投资管理合资组建（2006年9月29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新公司名称为“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股中银基金。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市，注册资本为一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银行拥有83.5%的股权，贝莱德投资管理拥有16.5%的股权。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管理人共管理六十六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

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上证国有企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沪深 3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银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14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60 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7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30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标普全球精选自然资源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盛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中银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惠利纯债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理财 21 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优秀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中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健康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薪钱包货币市场基金、中银产业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安心回报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恒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智能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中银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中银稳进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宝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珍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益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腾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着多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	----	-----------	--------	----

		（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学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中银标普全球资源等权重指数（QDII）基金基金经理	2013-07-18	-	14	<p>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统一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凯基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p> <p>2010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中银全球策略（QDII-FOF）基金基金经理助理。</p> <p>2013年3月至今任中银标普全球资源等权重指数（QDII）基金基金经理，</p> <p>2013年7月至今任中银全球策略（QDII-FOF）基金基金经理。具有</p>

					14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目前不设境外投资顾问。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更换或撤销境外投资顾问，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建立了《新股询价申购和参与公开增发管理办法》、《债券询价申购管理办法》、《集中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平交易相关制度体系，通过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得到公平对待，严格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司建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决策及授权制度，以科学规范的投资决策体系，采用集中交易管理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建立层级完备的公司证券池及组合风格库，完善各类具体资产管理业务组织结构，规范各项业务之间的关系，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既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对异常交易行为的实时监控、分析评估、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确保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有效监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 宏观经济分析与行情回顾

国外经济方面，全球经济步入较为稳定但缓慢的复苏通道，美国仍是表现相对较好的经济体。从领先指标来看，二季度美国 ISM 制造业 PMI 指数缓慢回升至 53.2 水平，就业市场持续改善，失业率下行至 4.7% 左右。二季度欧元区经济保持弱势复苏态势，制造业 PMI 指数小幅回升至 52.8，CPI 同比增速小幅上行至 0.1% 左右。不过，受英国公投脱欧的负面冲击，欧盟统计局数据显示 6 月份的服务业、零售业和建筑业信心明显恶化，消费者也变得更为悲观。综合来看，美国仍是全球复苏前景最好的经济体，受美联储加息预期反复影响，美元指数在 94-96 左右的区间窄幅波动。英国脱欧给欧洲乃至全球经济带来很大的不确定性。但是同时间也使得全球央行更加致力维持宽松的货币环境，本来市场预期美联储今年至少再加息两次的概率也大幅下降，因此短期内，债券及股票等风险性资产都一起上涨。

国内经济方面，在前期“稳增长”政策刺激及国际大宗商品价格阶段性上行的内外因素影响下，经济领先指标整体震荡走弱，下行压力并未消除。具体来看，领先指标制造业 PMI 缓慢下行至 50.0 的荣枯线附近，同步指标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 1-5 月累计增长 5.9%，仍处于较低水平。从经济增长动力来看，拉动经济的三驾马车以下滑为主：1-5 月消费增速小幅回落至 10.2%，5 月出口增速继续进一步下滑至 -4.1% 左右，1-5 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小幅下降至 9.6% 的水平。通胀方面，CPI 通缩预期有所修正，5 月小幅下行于 2.0% 的水平，PPI 环比跌幅有所收窄，5 月同比跌幅缩小至 -2.8% 左右。港股因为估值差异以及预期深港通效应下，国内资金持续买入港股，使得港股在二季度反倒表现平稳，目前沪港通额度仅剩 25%，预计港股在深港通正式宣布前仍将持续相对强势的局面。

2. 运作分析

本基金在 2 季度大幅加码了港股的部位，并且因为全球央行持续宽松的预期，加码了长端债券的配置。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 0.594 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 0.594 元。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50%。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全球金融市场在脱欧冲击后，陷入更加诡谲不安的处境，但是这也迫使各大央行不敢轻言升息，因此在央行全力提供宽松的环境的同时，实体经济的放缓将会有缓冲，整体市场的波动度将进一步加大，金融市场暴涨暴跌的情况将更加频繁。黄金、债券、REITs 等低风险资产将继续受到资金的追捧。香港市场部分，季节性因素仍可能引发市场波动，由于新一轮大规模的需求侧刺激政策短期内难以再现，今年下半年整体经济增长可能仍将面临下行压力。与此同时，政策立场的转变更为均衡、同时重心转向供给侧改革，供给侧改革相关的板块将受益。目前处于低位的估值水平将在市场面对外部冲击时提供缓冲，目前较低的估值水平以及全球基金对中国市场的持续低配有希望使得 H 股更具抗跌性；同时，考虑到无风险利率仍有可能继续下行，香港股市的估值依然有进一步扩张空间。沪港通、深港通、基金互认等推动大陆资金南下，都有可能给港股市场提供正面催化剂。短期内，我们认为港股的表现将优于 A 股的表现。

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7.1 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为建立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明确参与估值流程各方的人员分工和职责，由研究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相关人员担任委员会委员。估值委员会委员具备应有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分工明确，在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会计政策与基金核算以及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和监督等各个方面具备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估值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讨论和决策估值事项。日常估值项目由基金运营部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执行。当经济环境和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针对特殊估值工作，按照以下工作流程进行：由公司估值委员会依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估值模型和行业做法选定与当时市场经济环境相适应的估值方法并征求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由基金运营部做出提示，对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是否在 0.25% 以上进行测算，并对确认产生影响的品种根据前述估值模型、估值流程计算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待清算人员复核后，将估值结果反馈基金经理，并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其他特殊情形，可由基金经理主动做出提示，并由研究员提供研究报告，交估值委员会审议，同时按流程对外公布。

4.7.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参与对估值问题的讨论，对估值结果提出反馈意见，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4.7.3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7.4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6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5%。

本报告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4,224,591.71 元，本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七部分基金的收益与分配相关约定，无相关收益分配事项。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8,353,286.66	8,929,274.39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279,965.92	67,501,748.73
其中：股票投资	12,588,898.35	20,616,926.76
基金投资	44,691,067.57	46,884,821.97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7,689.34	-
应收利息	711.71	827.52
应收股利	123,737.48	-
应收申购款	49,294.36	25,42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8,014,685.47	76,457,27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
负 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772,801.60	1,987,116.15
应付赎回款	311,615.78	252,042.15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225.66	113,139.32
应付托管费	18,127.20	21,999.3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9,911.94	50,631.80
负债合计	4,275,682.18	2,424,928.76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107,233,718.51	111,374,624.30
未分配利润	-43,494,715.22	-37,342,276.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39,003.29	74,032,34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8,014,685.47	76,457,276.40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594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7,233,718.51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6月30日
一、收入	-6,566,061.00	-4,374,515.80
1.利息收入	13,378.92	37,161.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378.92	37,161.7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01,738.05	5,285,781.2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058,837.76	-794,479.74
基金投资收益	-4,162,733.94	5,614,513.98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419,833.65	465,747.0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8,459.31	-10,474,720.0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93.72	770,802.83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732.54	6,458.33
减：二、费用	1,191,523.72	2,169,304.94
1. 管理人报酬	602,332.64	1,152,331.20
2. 托管费	117,120.17	224,064.4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90,903.94	701,018.3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81,166.97	91,890.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7,584.72	-6,543,820.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57,584.72	-6,543,820.7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1,374,624.30	-37,342,276.66	74,032,347.6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757,584.72	-7,757,584.7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140,905.79	1,605,146.16	-2,535,759.6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171,824.17	-1,228,858.09	1,942,966.08
2.基金赎回款	-7,312,729.96	2,834,004.25	-4,478,725.7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7,233,718.51	-43,494,715.22	63,739,003.2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8,082,960.26	-25,565,590.65	162,517,369.6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543,820.74	-6,543,820.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2,468,025.31	8,303,474.63	-64,164,550.6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388,098.33	-2,116,948.01	15,271,150.32
2.基金赎回款	-89,856,123.64	10,420,422.64	-79,435,701.0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5,614,934.95	-23,805,936.76	91,808,998.1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李道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阳向军，会计机构负责人：乐妮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

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1134号文《关于核准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3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059,555,414.9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境外托管人为纽约梅隆银行(Bank of New York Mellon)。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全球证券市场中具有良好流通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境外公募基金(包括ETF),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公开发行和挂牌交易的股票,以及债券、现金、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等用于组合避险或有效管理的金融衍生工具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MSCI 所有国家世界指数(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40%×美国3月政府债券(US3-Month T-Bills)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3) 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未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无。

6.4.8.1.2 权证交易

无。

6.4.8.2 关联方报酬**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02,332.64		1,152,331.2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14,035.95		411,942.3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8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7,120.17		224,064.4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35%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3,450,914.39	13,377.44	8,489,983.63	37,109.32
纽约梅隆银行	4,902,372.27	-	10,763,405.66	-

有限公司				
合计	8,353,286.66	-	19,253,389.29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没有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588,898.35	18.51
	其中：普通股	12,588,898.35	18.51
	存托凭证	-	-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44,691,067.57	65.7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53,286.66	12.28
8	其他各项资产	2,381,432.89	3.50
9	合计	68,014,685.47	100.00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1,413,352.37	17.91
美国	1,175,545.98	1.84
合计	12,588,898.35	19.75

注：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从大到小排序；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此处股票包括普通股和优先股；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073,863.14	7.96
信息技术	3,393,824.37	5.32
保健	1,204,655.03	1.89
能源	859,432.26	1.35
金融	720,379.99	1.13
工业	670,081.17	1.05
电信服务	666,662.39	1.05
合计	12,588,898.35	19.75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BYD CO LTD-H	1211 HK	2,671,355.85	3.61
2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BABA US	2,327,804.34	3.14
3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1,672,358.46	2.26
4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H	386 HK	1,562,318.64	2.11
5	LOCKHEED MARTIN CORP	LMT US	1,485,071.09	2.01
6	HONG KONG EXCHANGES & CLEAR	388 HK	1,480,719.86	2.00
7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1317 HK	1,476,688.52	1.99
8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H	6881 HK	1,454,181.36	1.96
9	COGOBUY GROUP	400 HK	1,289,396.86	1.74
10	CHINA SHENHUA ENERGY	1088 HK	1,189,909.11	1.61
11	PETROCHINA CO LTD-H	857 HK	1,015,752.33	1.37
12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935,333.35	1.26
13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H	670 HK	813,072.22	1.10
14	KINGSOFT CORP LTD	3888 HK	801,741.29	1.08
15	HUNTINGTON INGALLS INDUSTRIE	HII US	792,804.16	1.07
16	TESLA MOTORS INC	TSLA US	767,274.12	1.04
17	PCCW LTD	8 HK	659,934.92	0.89
18	MTR CORP	66 HK	658,165.63	0.89
19	GASLOG LTD	GLOG US	635,657.83	0.86
20	SINOPHARM GROUP CO-H	1099 HK	628,227.97	0.85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LIBABA GROUP HOLDING-SP ADR	BABA US	2,294,380.19	3.10
2	KINGSOFT CORP LTD	3888 HK	1,798,548.88	2.43
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H	2318 HK	1,698,610.78	2.29
4	SINOPHARM GROUP CO-H	1099 HK	1,568,295.18	2.12
5	TRAVELSKY TECHNOLOGY LTD-H	696 HK	1,548,066.52	2.09

6	LOCKHEED MARTIN CORP	LMT US	1,500,204.22	2.03
7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H	386 HK	1,491,233.86	2.01
8	HONG KONG EXCHANGES & CLEAR	388 HK	1,397,766.96	1.89
9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1,360,287.38	1.84
10	GF SECURITIES CO LTD-H	1776 HK	1,258,336.73	1.70
11	BYD CO LTD-H	1211 HK	1,204,884.18	1.63
12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H	6881 HK	1,172,231.67	1.58
13	KINGDEE INTERNATIONAL SFTWR	268 HK	1,116,612.51	1.51
14	COGOBUY GROUP	400 HK	1,032,327.11	1.39
15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	688 HK	946,914.93	1.28
16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937,846.97	1.27
17	PETROCHINA CO LTD-H	857 HK	931,904.23	1.26
18	CHINA MAPLE LEAF EDUCATIONAL	1317 HK	902,526.61	1.22
19	IMAX CHINA HOLDING INC	1970 HK	851,696.13	1.15
20	HUNTINGTON INGALLS INDUSTRIE	HII US	782,892.53	1.06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29,538,195.41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33,988,756.84

注：“买入成本”、“卖出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SPDR GOLD TRUST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式	World Gold Trust Services LLC/USA	5,031,887.18	7.89

2	VANGUARD INTERMEDIATE-TERM B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Vanguard Group Inc/The	4,672,078.27	7.33
3	HANG SENG H-SHARE INDEX ETF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Hang Se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4,540,996.49	7.12
4	VANGUARD LONG-TERM BOND ETF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Vanguard Group Inc/The	3,576,040.38	5.61
5	VANGUARD TOTAL BOND MARKET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Vanguard Group Inc/The	3,354,060.96	5.26
6	VANGUARD EXTENDED DURATION TREAS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Wellington Management Group LLP	3,205,654.70	5.03
7	VANGUARD REIT ETF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Vanguard Group Inc/The	2,351,954.02	3.69
8	PIMCO 25+ YR ZERO CPN US TIF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Pacific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LC	1,797,187.82	2.82
9	SPDR BARCLAYS HIGH YIELD BD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SSgA Funds Management Inc	1,656,672.70	2.60
10	POWERSHARES EM MKT SOVR DEBT	ETF 基金	契约型 开放式	Invesco PowerShares Capital Management LLC	1,569,207.17	2.46

7.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0.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

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7.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207,689.34
3	应收股利	123,737.48
4	应收利息	711.71
5	应收申购款	49,294.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381,432.89

7.10.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0.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4,834	22,183.23	4,705,310.14	4.39%	102,528,408.37	95.6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2,969.82	0.021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研究部门负责人和本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3月3日）基金份额总额	1,059,555,414.9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1,374,624.3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171,824.1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312,729.9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233,718.51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经本基金管理人2016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杜惠芬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经本基金管理人2016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曾仲诚（Paul Tsang）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葛岱炜（David Graham）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上述事项已报相关机构备案。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没有发生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没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	

			额的比例		比例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24,022,088.24	37.80%	103,914.30	31.62%	-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10,354,442.75	16.29%	115,511.28	35.15%	-
Morgan Stanley	-	12,791,526.94	20.13%	67,323.91	20.49%	-
Guosen Securities	-	16,350,149.33	25.73%	41,837.73	12.73%	-

注：1、本公司从事境外投资业务时，将需要委托境外券商代理或协助进行交易操作。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将勤勉尽责地承担受信责任，挑选、委托合适的境外券商以取得有益于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最佳执行；

2、根据相关法规与基金管理人的制度，基金管理人 QDII 业务团队按照以下标准，对 QDII 投资交易单元进行选择：（一）交易执行能力。主要指境外券商是否对交易指令进行了有效的执行以及能否取得较高质量的成交结果。衡量交易执行能力的指标主要有：下单及成交回报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券款划拨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交易保密能力等；（二）研究团队的实力和水平。衡量境外券商的研究能力的指标主要有：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市场走向分析、专题研究报告的水平，以及推荐投资工具的有效性等；（三）服务水平。主要指是否与基金管理人有较强的长期合作意愿并积极提供个性化服务；（四）交易成本。主要指费用是否总体可控，交易佣金相较于交易执行水平以及投研支持服务而言是否合理、优惠。符合上述条件的境外券商是 QDII 业务团队考虑长期合作的对象，可成为备选券商，经 QDII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批准，由交易室相关人员与其开设证券账户。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	-	-	-	-	27,935,015.62	6.88%

Gold man Sachs Asia LLC	-	-	-	-	-	-	89,60 3,761. 15	22.05%
Morg an Stanl ey	-	-	-	-	-	-	243,3 06,18 0.22	59.88%
Guos en Secur ities	-	-	-	-	-	-	25,48 7,592. 82	6.27%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